

今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预期增长7%左右

滨州日报滨州网讯(记者 报道)1月27日,在滨州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,滨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王庆霞作了关于滨州市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。

今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预期增长7%左右

报告指出,2021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为: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%左右,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7%左右,固定资产投资实现两位数增长,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%左右,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%左右,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.5%左右,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3%以内,进出口量稳质升,全面完成国家、省下达的节能减排降碳约束性指标和环境质量改善目标。

突出抓好渤海先进技术研究院服务功能完善和作用发挥升级

报告指出,今年我市将聚焦科技创新支撑,推动产教融合发展。一是搭建高能创新平台。加快推进“五院十校N基地”建设,突出抓好渤海先进技术研究院服务功能完善和作用发挥升级,启动二期工程及公共实训基地项目建设,支持魏桥国科研究院创建省级重点实验室。

支持魏桥、京博、西王、滨化等领航型企业牵头建立行业联盟

报告指出,今年我市将聚焦新旧动能转换,加快实业创新发展。一是锻造长板。支持魏桥、京博、西王、滨化等领航型企业牵头建立行业联盟。开展“千项技改、千企转型”计划。二是补齐短板。聚焦大数据、物联网、氢能、特种功能材料等重点领域建链、补链、强链,全力促进五大新兴产业快速崛起。三是融入双循环。启动综合保税园区

设。加快建设海关特殊监管区、特色进出口监管场地、公共型海外仓。

启动滨州港5万吨级航道和防波挡砂堤工程,加快大高机场无人机制造、客运枢纽等重点项目

报告指出,今年我市将聚焦精准高效投资,强力推进重大工程项目建设。一是构筑大载体。铁路方面。京沪高铁二通道、济滨高铁省内率先开工。邹平、北海货运铁路专用线开通运营。港口方面。完善滨州港、黄骅港、套尔河口港、小清河港“四港联动”集疏运体系,全力推进滨州港5万吨级油品泊位、液体散货泊位建设,启动5万吨级航道和防波挡砂堤工程。航空方面。加快大高机场无人机制造、客运枢纽等重点项目,打造航空产业园区。路网方面。全面推进济高高速邹平段、沾临高速沾化至临淄段、滨州黄河大桥、乐安黄河大桥、沾临高速黄河大桥等建设。水利方面。新建利民水库等20座蓄水工程,增加蓄调能力4280万立方米,规划建设“水亿方”鲁北水库。二是建设大项目。全力推进460个省市县重点项目。三是实施大招商。加快推进美国空分、中德循环产业园等外投资项目。

大力引进“首店经济”,加快会展中心、吾悦广场、帝堡广场、爱琴海等商业综合体建设运营

报告指出,今年我市将聚焦消费扩容提质,加快发展壮大现代服务业。加快培育在线服务、市内免税店等新模式,组织开展“乐购在滨州”系列消费促销活动,打造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。大力引进“首店经济”,加快会展中心、吾悦广场、帝堡广场、爱琴海等商业综合体建设运营。加快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,实施好魏桥创业集团省重点项目。加快建设黄河三角洲大宗粮食集散中心及应急配送、大高航空物流中心、中合汇农电商物流园等项目。

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,进一步擦亮“滨周到”服务品牌

报告指出,今年我市将聚焦重点领域改革,充分激发市场活力。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,分类分层推进混改。建立“融投管退”资本运作新模式。推进上市挂牌企业“种

子计划”。深入推进“3511”工程,确保“白名单”“政府增信”企业贷款增长15%以上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,推行无差别“一窗受理、一链办理”、落实承诺容缺和并联审批,进一步擦亮“滨周到”服务品牌。

高标准打造黄河文化精品旅游带,加速“四环五海时代”向“黄河时代”迈进

报告指出,今年我市将聚焦区域协同发展,加快重大战略实施。高标准打造黄河文化精品旅游带,加快建设蒲湖文化创意产业园、黄河文化小镇等项目,加速“四环五海时代”向“黄河时代”迈进。积极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,全力吸引外迁项目、高端人才、优势资金落户。对接融入省会经济圈,联合开发滨济旅游路线、黄河沿线精品游等产品。深入实施战略海洋战略,抓好国家级新能源综合基地和省级海洋特色产业园创建,建设鲁北水产品冷链物流交易基地。

大力提升主城区首位度,扩大人口规模,提升城市能级

报告指出,今年我市将聚焦农业农村优先,统筹推动城乡融合发展。一是全力推进乡村振兴。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880万亩。创建5个省级农业产业强镇、70个省级乡土产业名品村。新建和完善农田林网5万亩,实施403万亩引黄灌区农业节水工程,完成5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。启动新一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。争创国家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。二是全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。大力提升主城区首位度,扩大人口规模,提升城市能级,加快高铁、科创、康养等片区建设。推进主城区8大品质提升行动。三是全力改善生态环境。打好蓝天保卫战、碧水保卫战、净土保卫战。

实现二级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和核酸检测实验室全覆盖

报告指出,今年我市将聚焦以人民为中心,切实增进民生福祉。一是抓好疫情防控。实现二级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和核酸检测实验室全覆盖。二是注重普惠民生。新改扩建中小学12所、幼儿园26所。城镇新增就业3.5万人以上。完善“e家大救助”体系,兜底保障9.1万困难群众基本生活。三是强化社会治理。创建全国、全省社区治理创新实验区3个。

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70.49亿元

滨州日报滨州网讯(记者 报道)1月27日,在滨州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,滨州市财政局局长焦本强作了关于滨州市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。

去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525.71亿元

2020年,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525.71亿元,其中:当年收入252.79亿元,完成预算的100.4%,比上年增长4%,总量列全省第8位,增幅列全省第3位;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161.11亿元,新增一般债券9500万元,调入资金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上年结转收入等110.86亿元。

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507.59亿元,其中:当年支出447.51亿元,完成预算的101.9%,增长18.2%;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(不含再融资债券)920万元,上解省支出、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59.99亿元。收支相抵,结转下年支出18.12亿元。

去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297.7亿元

2020年,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297.7亿元,其中:当年收入135.3亿元,完成预算的103.6%,比上年减少2.5%;税收返还、转移支付补助及县(市、区)上缴收入242.57亿元,新增一般债券9500万元,调入资金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上年结转收入等40.65亿元。

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292.47亿元,其中:市级支出82.25亿元,完成预算的105.9%,增长3.4%;市对下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支出157.81亿元,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支出9500万元,上解省支出、债务还本、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51.46亿元。收支相抵,结转下年支出5.23亿元。

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270.49亿元

2021年,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270.49亿元,比上年增长7%左右。全市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,加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、调入资金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、上年结转收入等257.35亿元,收入共计527.84亿元。

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450.99亿元,增长0.8%。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,加上解支出、债务还本支

出等58.81亿元,支出共计509.8亿元。结转下年支出18.04亿元。

2021年市级全口径预算总支出安排564.39亿元

按照以收定支、收支平衡的原则,2021年市级全口径预算总支出安排564.39亿元。其中:重点项目支出90.97亿元(不含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支出)。

安排科技创新和高质量发展资金6.58亿元,增长4.8%。安排2.34亿元支持科技创新和招才引智,对魏桥国科实行激励奖励,同时,统筹上级专项和政府债券资金保障科技创新项目资金需求。安排2.74亿元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,促进内外贸和金融创新,对企业上市融资进行奖励,支持城市空间规划和专项规划编制。安排1.5亿元生态环保支出,支持生态文明建设,巩固清洁取暖成效,落实国三营运柴油货车淘汰财政补贴,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,打赢蓝天保卫战。同时,统筹资金继续推进股权投资改革,规模达到1亿元。

安排乡村振兴资金5.48亿元,增长14.8%。聚焦促进农业高质高效、农村宜居宜业、农民富裕富足,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战略。继续支持脱贫攻坚,确保脱贫不脱政策。安排农业保险、防汛抗旱、气象服务支出补助,继续实施林水会战,支持建设高标准农田,保障粮食安全。落实上级组织运转补助经费增长机制,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。支持启动新一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,全面提升村容村貌,保障美丽宜居乡村建设稳妥有序推进。

安排教育发展资金5.1亿元,增长4.3%。安排1.46亿元用于城乡义务教育保障,支持学前教育发展,实施“学生饮用奶计划”。安排2.46亿元促进职业教育发展,增强职业实训能力,助力“双型”城市建设。安排1.18亿元用于名师岗位奖励,滨州医学院三方共建经费补助、教育信息化公共服务体系建设、校长职级改革以及高校资助学金等财政奖补政策,筑牢民生之本,提升教育水平。

安排社会保障资金4.74亿元,增长8.8%。支持落实社会保障和稳就业政策,将困难群众救助水平再提高10%,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均补助标准提高到147元,落实基本医疗保险补助以及优抚抚恤、退役安置等民生待遇,保障残疾人权益,发放高龄老人补贴,实

行孤儿、困境儿童生活补助和困难群众生活救助。预留民生政策提标及社会治理网格化补助等资金3000万元。安排资金用于支持主城区棚户区改造、保障性住房管理维护以及城镇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等。安排免除居民基本殡葬服务经费,支持推行惠民殡葬改革。

安排社会事业资金3.09亿元,增长0.3%。安排1.83亿元继续增强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,实行农村妇女“两癌”筛查,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、离休人员医疗等补助政策,健全公共医疗卫生服务体系,落实政府对公立医院投入补助政策,同时统筹债券资金支持公立医院和公共卫生服务体系,稳步提高医疗保障水平。安排1.26亿元,支持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,推进宣传文化事业发展,保障文体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,丰富群众文化生活。

安排公共安全资金6.28亿元,增长2.9%。主要用于平安滨州、法治滨州建设,做好公检法公共安全经费保障,提升政法办案水平,增强消防和应急救援能力,支持审判法庭、看守所、拘留所等项目建设,促进社会安定有序。

安排基本建设和城建资金40.03亿元(不含偿债准备金6亿元),减少2.8%。主要用于城市建设及维护补助,保障环卫保洁、园林维护、污水处理、供热供水等支出需要,美化城市环境,提升生活品质。落实大高机场运行补贴、地下管廊和海绵城市PPP项目财政补贴,支持市级重点工程建设。支持提升滨州市主城区吸引力,实施交通惠民工程,安排专项资金用于三桥(滨州黄河公铁大桥、青田黄河浮桥、滨州黄河浮桥)免收滨州籍小型车通行费和城际公交优惠补贴,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。

安排一般公共服务资金5.18亿元(不含财力性转移支付和预备费),同比增长2.8%。主要落实对口支援等财政政策,实施党政机关电子政务系统安可替代工程,提升政府行政效率和为民服务能力。

安排其他重点项目资金14.49亿元。其中:安排偿债准备金6亿元,财力性转移支付4700万元,主要用于偿还债券利息,落实关爱基层政策,加强基层公共财政保障能力。安排耕地开垦费支出7.22亿元,主要用于土地开发成本支出及县市区分成。

去年全市法院共办结各类案件76905件

滨州日报滨州网讯(记者 报道)1月28日,在滨州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,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李军作了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。

2020年,全市法院共办结各类案件76905件,同比增长10.5%,结案率96.17%,居全省第4位;其中,中院结案7627件,同比增长10.8%。

审结各类商事案件23105件,打造公开、透明、可预期的营商环境

保障实体产业向高端迈进。全市法院妥善审结破产重整案件80件,化解不良资产299.2亿元,释放土地资源2250余亩,安置职工19205人,推动37家“僵尸企业”有序退出市场,20多家有市场前景的困难企业重获新生。

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。坚持平等保护,严格依法办案,审结各类商事案件23105件,打造公开、透明、可预期的营商环境。加强知识产权保护,审结企业权属争议、财产损害赔偿案件79件,依法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。规范公司治理,审结股权转让、决议效力确认等公司纠纷案件139件。参与金融风险防控和防范,审结金融、票据、保险案件15918件,涉案金额82亿元,保障金融市场安全。深化民间借贷协同治理,制裁高利盘剥,民间借贷案件同比下降7.6%。审结著作权、商标权和特许经营等知识产权案件469件,实行集中管辖,适用惩罚性赔偿,服务创新驱动战略。

创新执行方式助推经济发展。巩固扩大“基本解决执行难”成果,重点破解企业诉讼得不到有效执行难题,帮助企业爬坡过坎。全年执结29966件,执行到位175亿元。推进“智慧执行”,网上拍卖成交304件价款3.66亿元。推动强力执行,开展“夏日攻坚”、“暖心冬日”执行会战,搜查495次,拘传1345人,拘留141人。规范信用惩戒,发布失信被执行人3655名,限制高消费14513名,当事人履行完毕的,及时屏蔽信息、解除禁令。推进善意文

明执行,对资金链断裂但仍有发展潜力企业,力促执行和解。采取“活封活扣”方式,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的影响。

保障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。大力推进互联网审判,网上开庭2965件,新华社作了专门报道。

全市法院一审审结涉黑涉恶案件16件114人,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44人

坚决打好扫黑除恶收官战。全面完成“六清”任务。全市法院一审审结涉黑涉恶案件16件114人,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44人。推进“打财断血”“黑财清底”,强制执行黑财2648.2万元,摧毁黑恶势力的经济基础。

扎实推进平安滨州建设。审结一审刑事案件2305件,判处罪犯2828人。依法从重判处故意杀人、伤害、抢劫、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,审结221件262人,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加强网络空间治理,净化网络生态。严厉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,审结非法吸收、诱导、变相集资等案件24件38人,保持反腐高压态势。

积极促进法治政府建设。监督与支持依法行政并重,兼顾维护群众权利与政府公信力,审结一审行政案件664件,审查非诉执行案件1213件。全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%,行政机关负责人“出庭又出声”成为常态。推进审前和解工作,全市行政争议化解中心化解纠纷202件,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解决。

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和制售假冒伪劣产品案件57件,严惩掺假行为,保障人民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

强化民生权益保障。审结教育、医疗、消费、物业等案件1035件,织密民生司法保障网。审结婚姻、抚养、赡养、继承等案件5574

件,化解家庭矛盾,促进家庭和睦。审结劳动争议案件1348件,为劳动者追回报酬1415万元。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和制售假冒伪劣产品案件57件,严惩掺假行为,保障人民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审结涉军案件5件。持续开展信访突出问题化解和重复访专项治理,上级交办重点信访案件39件,全部提前化解清零。

提升诉讼服务水平。大力推进网上立案、“微法院”掌上立案,进一步畅通诉讼渠道。全市法院网上立案72631件,跨域立案136件。落实黄河河流域生态保护和质量发展战略,与黄河河务局等八部门建立环境资源保护多元治理机制。成立了黄河水利风景区等7个审判巡回法庭,建立了鹤伴山森林公园等7个司法修复基地,五家沿黄基层法院加强司法协作。审结破坏环境资源犯罪案件32件,环境资源民事、行政案件988件,环境公益诉讼案件9件,依法适用刑事制裁、损害赔偿、修复补偿等法律措施。

深入开展法治宣传。一年来,庭审直播11148场,裁判文书及案件信息上网81089份,普法宣讲30余场,发布典型案例19个。深入宣传《民法典》。

向各类调解组织和调解员推送案件19153件,成功化解13344件,满足了人民群众多元化的解纷需求

深入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建设。坚持非诉纠纷化解机制挺在前面,引导群众优先选择人民调解、行政调解、行业调解等方式化解纠纷。向各类调解组织和调解员推送案件19153件,成功化解13344件,满足了人民群众多元化的解纷需求。

扎实推进“分调裁审”机制改革。设立速裁团队44个,速裁结案14461件,占全部诉讼案件的30.8%,速裁案件平均用时27.5天。全面推行全流程网上办案。用信息化手段跑出审判“加速度”,全市法院平均办案周期51.3天,居全省第5位,同比缩短35.4天。

去年全市检察机关批捕黑恶势力犯罪27人

滨州日报滨州网讯(记者 报道)1月28日,在滨州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,滨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体功作了滨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。

去年共批捕黑恶势力犯罪案件9件27人,依法认定并提起公诉13件119人

服务保障改革攻坚。围绕服务产业发展和创新创业,起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275人,起诉侵犯商标、专利、著作权及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犯罪21人。围绕金融风险防控,推动落实最高检“三号检察建议”,起诉破坏金融管理秩序和金融诈骗类犯罪48件82人,围绕生态保护,起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39人,办理环保领域公益诉讼案件67件。

护航民营经济健康发展。制定落实服务保障企业复工复产意见、服务民营经济发展“28条”措施,得到市委、市政府和省检察院充分肯定。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,起诉合同诈骗、强迫交易、职务侵占等侵害企业权益犯罪37件82人,办理涉企民事监督等案件14件,对涉案企业经营管理人员,该保护的依法保护,慎重采取强制措施,先后对19人决定不捕不诉,尽力减少对企业经营的影响。

企业守护民生民利。维护“舌尖上的安全”,起诉制售有毒有害食品、假药劣药等犯罪49人;办理相关公益诉讼案件23件,追缴惩罚性赔偿金642万元。保障“脚下的安全”,抓好最高检“四号检察建议”落地落实,与住建、城管等部门合力解决马路窖井盖安全问题。加大弱势群体保护力度,出台工作规定,积极开展妇女、儿童、老人、农民工等维权支持起诉工作,办理相关案件298件,其中农民工讨薪案件201件,老人、儿童追索赡养、抚养费案件75件,涉案金额500余万元。实行司法救助与精准扶贫衔接,纳入全市“e家大救助”体系,救助因案致贫、因病返贫群众124人,同比增长5.2倍,更广泛传递了

司法温暖。

打好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收官战。积极投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,全力抓好检察环节线索清查、案件清结。共批捕黑恶势力犯罪案件9件27人,依法认定并提起公诉13件119人。推动破网打伞和源头整治,结合办案,发现并移送“保护伞”“关系网”线索20件,对11起案件提出追查财产的监督意见;制发检察建议52份,促进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、金融监管和服务业经营等综合整治。

倾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。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,与公安、法院密切配合,推进实施“筑墙”“净土”“攻心”三大工程,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违法犯罪,起诉危害政治安全类犯罪4件10人。坚持平安是最重要的民生,批捕各类刑事犯罪720人,起诉2888人。疫情防控工作中,贯彻依法从快从重打击的意见,起诉破坏疫情防控犯罪4件5人;针对生产、销售假冒伪劣防疫物资用品等问题,向监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11件。

深度参与域社会治理。全面推行公开听证制度,与检调对接、刑事和解紧密衔接,对拒不起诉、不支持监督申请或有矛盾隐患的262起案件,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律师、专业人士等公开听证,实现定分止争。

去年共受理移送职务犯罪案件30件36人,已提起公诉26件31人

刑事检察监督。坚持在办案中监督、在监督中办案,共监督立案、撤案92件,纠正漏捕漏判139人,提出刑事抗诉被采纳20件。深化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落实,总体适用率90.17%,量刑建议采纳率98.2%。加强刑事执行监督,清理纠正审前未羁押判实刑未执行刑罪11人,监督纠正减刑、假释、暂予监外执行不当97件,社区矫正违法86件。全面推行重大案件侦查终结前讯问合法性核查,办理相关案件58件,排除非法证据3件,

经验做法被最高检转发。

民事检察监督。在转变司法理念、推动深层次监督上下功夫,办理民事裁判结果监督案件107件,提请或提出抗诉13件,发出再审检察建议16件,法院已再审改判13件。按照全市改革统一部署,建立深化协同防范和惩治虚假诉讼体系,办理虚假诉讼监督案件11件,涉案金额900余万元。加大民事执行监督力度,提出纠正违法检察建议113件,采纳率100%,促进执行工作依法开展。

行政检察监督。着力实现突破,与司法局联合制定加强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衔接工作意见,加强信息共享和联动执法,最高检全文转发。加强行政裁判结果监督,办理相关案件20件。做好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,对34起案件,通过查明事实、倾听诉求、法律引导,积极促进案结事了政和。

公益诉讼检察监督。持续抓好“4+1”领域案件,以专项活动带动办案全局,办理生态环境保护、食品药品安全、国有财产保护等领域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41件,其中诉前检察建议125件,提起公益诉讼16件。积极拓展办案新领域,将地方性法规纳入司法,开展野生动物保护、交通安全、革命遗迹保护等专项活动,办理案件45件。建立公益诉讼案件线索收集和定期研判机制,开展诉前程序、提起诉讼及判决执行全流程“回头看”,对207起案件跟进监督,提升办案质效。

职务犯罪检察。进一步加强与纪委监委协调配合,会签办理职务犯罪案件工作衔接办法,规范线索移送、提前介入、强制措施转换、退回补充调查等,形成更大工作合力。共受理移送职务犯罪案件30件36人,已提起公诉26件31人,其中原县处级以上干部3人。

未成年人检察。规范“捕诉监防”一体化办案工作机制,突出加强对未成年人的检察保护和犯罪预防,用法治呵护他们健康成长。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“零容忍”,依法批捕66人,起诉105人。